PERFECT INTERNATIONAL INSTRUMENT GB 3905—83 东莞宝大仪器有限公司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东莞宝大仪器有限公司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全球服务电话:400-66732.223 鞋米而记 全球服务电话:400-66732.23

鞋类耐磨试验方法

Test method for abrasion resistance of footwear

UDC 685.3:620.178.1 GB 3905—83

本标准适用于测试橡胶和塑料鞋底及其材料的耐磨性能。

1 原理

本方法系将磨轮垂直压在试样上,以一定负荷,一定速度,一定时间对试样进行磨耗试验,测量其 磨痕长度。

2 试样

- 2. 1 成鞋、鞋底或尺寸为 50~100×10~40×5~15 毫米或直径不小于 50 毫米厚度 5~15 毫米的平整 试片均可作为试样。
- 2. 2 每组试样不得少于四只鞋、或鞋底(试片不限数量)。
- 2. 3 试样试验前需在试验室放置 4 小时以上。

3 试验设备

- 3. 1 XM-1 型磨耗试验机。
- 3. 1. 1 磨轮为φ 20±0.1毫米的 T12 钢磨轮,具有 72±5 个齿,齿角为 90°±10°;齿尖宽度为 0.2 ± 0.05 毫米, 齿尖光洁度∇5, 硬度 HRC55—62, 同轴度为 0.05 毫米。
- 3. 1. 2 磨轮转速在 50~340 转/分范围内可调。
- 3.1.3 磨轮顺时针方向旋转、运转平稳,无跳动现象。
- 3.1.4 磨轮和试样间的负荷在2000克以内可调。
- 3.1.5 磨轮需每一年送中国制鞋工业标准化质量检测中心站检定一次。
- 3.1.6 试验时间自动控制。精度±0.1分钟。
- 3. 1. 7 天平精度±5克。
- 3. 2 分度为 0.5 毫米的直尺。

4 试验条件

- 4. 1 负荷为 500 克 (特殊条件可在 20000 克以内任选)。
- 4. 2 磨轮线速度为 12 米/分(特殊要求可在试验机允许范围内任选)。
- 4. 3 试验时间为20分(特殊要求可任选)。
- 4. 4 环境温度为室温。

5 试验步骤

- 5. 1 将试验机各部位调节正常, 磨轮空运转 20 分钟。
- 5.2 试样紧固在试验机天平左端,鞋底朝上,鞋尖指向仪器外侧,将鞋底磨耗部位调水平。

上方。十八里 ま凸纹上(面积足够进行磨耗的)平整处。磨轮位置须在试样

天平两端平衡 (指针指零)。然后在天平右端按试验条件要求的负荷值加砝 至它间的接触负荷即为规定值。

- 调节磨轮高度位置,使天平指针指向零,然后旋紧磨轮轴座的紧固手柄。
- 5. 6 将时间选择开关调到需要值。
- 5.7 开机,调磨轮转速到规定值,同时将时间显示清零,试验正式开始。
- 5. 8 试验机按规定时间自动停车后,以直尺测量磨痕长度。
- 5.9 试验过程中如发现欠硫试样,即刻停止试验。将被污染的磨轮用有机溶剂洗净。

6 试验结果

- 6.1 以磨痕长度毫米数表示试验结果。有效数字至小数点后一位。
- 6. 2 每只试样至少测三次,取其算术平均值。
- 6.3 每一试验数据对平均值的最大允许偏差为±10%。超过者须舍去,然后以余下的数据重新计算平 均值。
- 6. 4 用于计算平均值的数据,不得少于三个。不足三个数据时可补测。
- 6. 5 每只试样的试验结果分别表示。

7 试验报告

- 7. 1 注明按照本标准进行试验。
- 7. 2 试样编号、名称、规格、牌号、鞋底材料、硬度及磨耗部位、生产厂。
- 7. 3 试样预处理与否及其条件。
- 7. 4 试验条件为负荷,磨轮线速度(或转速)、磨耗时间、试验室温度。
- 7.5 试验结果。
- 7.6 试验人员及日期。

附加说明:

本标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业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轻工业部制鞋工业科学研究所负责起草和解释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周敏。